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葉乃毓
電話：03-5518101#2816
電子郵件：naiyuyeh@gmail.com
傳真：03-5514227

受文者：新竹縣尖石鄉新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08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1637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107學年度課程計畫審核結果，本府同意備查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4月1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385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貴校所送課程計畫，業經本縣課程審核委員審核完畢，委員提供之建議，請學校作為108學年度之參據。
- 三、另請學校將審核後之課程計畫併同核備函文，上傳至學校課程計畫網站供學生及家長參考。

正本：新竹縣竹東鎮陸豐國民小學、新竹縣尖石鄉新樂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